

佛法大哉問六講

——關於原始經典與大乘經典

林崇安教授編著

內觀教育基金會

2024.07

編者序

近年疫情發生後，內觀教育禪林的佛法課程轉為網路教學，一方面編出佛法講義，一方面進行遠距講解，並由智軍同學錄製影片，登上網站給大眾分享。

此處編講的是「佛法大哉問六講」。這六講是關於原始佛經和大乘經典的出現和傳播的過程，此中參考了南北傳的三藏資料、各部派對經律結集的不同記述以及印度佛教史的看法。經由比對抉擇後，此處整理出最初三次結集的原始佛經以及律藏和論藏的內涵，而後釐清佛滅 450 年起大乘經典的出現和傳播，並指出由於原始佛經中已有菩薩道的記載，有的部派接受大乘經典，而有大乘上座部的出現，有的則不接受。釐清經典的來源，有助於不同根器的修行者選擇相應的經法去積極實踐。

願正法久住！

林崇安

內觀教育基金會

2024.07.07

佛法大哉問六講

——關於原始經典與大乘經典

目錄

編者序.....	2
1.佛陀時期的原始經典如何出現和編集？	4
2.佛滅當年的原始經典如何結集和傳播？	9
3.佛滅百年時如何結集原始經典和傳播？	16
4.四阿含經和五部的結集內容有新有舊？	22
5.阿育王時期如何結集三藏和傳播？	29
6.佛滅 450 年後大乘經典如何出現和傳播？	35

1.佛陀時期的原始經典如何出現和編集？

答：

(1) 佛陀時期佛法的分類

1.釋尊成佛後，開始對不同根器的弟子們教導佛法而有佛法經典的陸續出現，並依據形式或內容的不同編集為九分教或十二分教(或稱十二部經)，這是釋尊在世時佛法的原始分類。

2.九分教是：「修多羅」、「祇夜(應頌)」、「記說(授記)」、「伽陀(諷誦)」、「優陀那」、「本事(含如是語)」、「本生」、「方廣(毘陀羅)」、「未曾有法」。

在釋尊後期調整增出「因緣(尼陀那)」、「譬喻(阿婆陀那)」、「論議(優波提舍)」，合為「十二分教」。

(2) 《大毘婆沙論》所說十二分教內容

1.「契經」云何？謂諸經中，散說文句。如說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等。問：契經有何義？答：此略說有二義，一、結集義，二、刊定義。

結集義者，謂佛語言能攝持義如花鬘縷。如結鬘者，以縷結花，冠眾生首，久無遺散，如是佛教結集義門，冠有情心，久無忘失。刊定義者，謂佛語言能裁斷義。如匠繩墨。如工巧者，繩墨眾材，易了正邪，去曲留直，如是佛教刊定義門，易了是非，去惡留善。

▲說明：其他有關十二分教的契經意義，《雜集論》卷一〇說：「契經者，謂以長行綴緝，略說所應說義」。《顯揚聖教論》卷六說：「契經者，謂諸經中，佛薄伽梵於種種時處，依種種所化有情調伏行差別，或說蘊所攝法，界所攝法，處所攝法，或說緣起所攝法，或說食所攝法，諦所攝法...。如來說是語已，諸結集者歡喜敬受，為令聖教得久住故，以諸善妙名句字身，如其所應，次第結集，次第安置。以能綴緝。引諸義利。引諸梵行。種種善義，故名契經。」

可知契經有綴緝、結集和刊定的意義，釋尊在世時的諸結

集者是指舍利弗為主的大弟子們，由他們進行初步的結集與刊定並經釋尊認可。此處十二分教中的「契經」，已具有佛滅後第一結集時《雜阿含經》或《相應部》的特色：將相應經典結集一起、經文較短。較長的經文，有的編到「譬喻」、「論議」中。

2.「應頌」云何？謂諸經中，依前散說契經文句，後結為頌而諷誦之。即結集文，結集品等。如世尊告苾芻眾言：「我說知見能盡諸漏，若無知見能盡漏者，無有是處。」世尊散說此文句已，復結為頌而諷誦言：「有知見盡漏，無知見不然，達蘊生滅時，心解脫煩惱。」(應頌是與經文相應之頌)

3.「記說」云何？謂諸經中，諸弟子問，如來記說；或如來問，弟子記說；或弟子問，弟子記說；化諸天等，問記亦然；若諸經中四種問記；若記所證、所生處等。

4.「伽他」云何？謂諸經中，結句、諷頌、彼彼所說，即《麟頌》等。如伽他言：

習近親愛與怨憎，便生貪欲及瞋恚；

故諸智者俱遠避，獨處經行如麟角。

5.「自說」云何？謂諸經中因憂、喜事，世尊自說；『因喜事』者，如佛一時見野象王，便自頌曰：

象王居曠野，放暢心無憂，智士處閑林，逍遙志恬寂。

『因憂事』者，如佛一時見老夫妻，便自頌曰：

少不修梵行，喪失聖財寶，今如二老鶴，共守一枯池。

6.「因緣」云何？謂諸經中，遇諸因緣而有所說，如《義品》等種種因緣；如《毘奈耶》作如是說：「由善財子等最初犯罪，是故世尊集苾芻僧，制立學處。」

▲說明：《瑜伽師地論》卷二十五說：「謂於是中，顯示能請補特伽羅名字、種姓，因請而說，及諸所有毘奈耶相應、有因有緣別解脫經，是名因緣。」又卷八十一說：「緣起(因緣)者：謂有請而說，如經言：世尊一時，依黑鹿子為諸苾芻

宣說法要。又依別解脫因起之道，毘奈耶攝所有言說。又於是處，說如是言：世尊依如是如是因緣，依如是如是事，說如是如是語。」

可知此處的「因緣」包含毘奈耶的《別解脫戒經》，所以後期特別調整分成一分教。另外，《因緣譚》原屬九分教的本生，此處編到「因緣」中。於佛滅百年的第二結集時，《因緣譚》編於《小部》的《本生經》中。

7.「譬喻」云何？謂諸經中，所說種種眾多譬喻，如長譬喻、大譬喻等；如大涅槃，持律者說。

▲說明：由於性質及經文較長，所以後期特別將「譬喻」調整編出一分教。

8.「本事」云何？謂諸經中，宣說前際所見聞事，如說：「過去有大王都名有香茅，王名善見」、「過去有佛名毘鉢尸，為諸弟子說如是法」、「過去有佛名為式企、毘濕縛浮、羯洛迦孫馱、羯諾迦牟尼、迦葉波，為諸弟子說如是法」如是等。

9.「本生」云何？謂諸經中，宣說過去所經生事，如熊、鹿等諸本生經，如佛因提婆達多說五百本生事等。

10.「方廣」云何？謂諸經中，廣說種種甚深法義，如五三經、梵網、幻網、五蘊、六處、大因緣等。

▲說明：上述舉例中，《五三經》相當於《中阿含經·大拘絺羅經》；《梵網經》相當於《長阿含經·梵動經》；《幻網經》相當於《長阿含經·自歡喜經》；《五蘊經》相當於《雜阿含265經》；《六處經》相當於《中阿含經·分別六處經》；《大因緣經》相當於《中阿含經·大因經》或《長阿含經·大緣方便經》。

11.「希法」云何？謂諸經中，說三寶等甚希有事。

12.「論議」云何？謂諸經中，決判默說、大說等教。又如佛一時略說經已，便入靜室宴默多時，諸大聲聞共集一處，各以種種異文句義解釋佛說。

▲說明：由於性質及經文較長，所以後期特別將「論議」調整編出一分教。

(3) 分析十二分教

- 1.從上述十二分教所說的「譬喻」、「本事」、「本生」、「方廣」、「論議」，可以看出具有後來《中阿含經.中部》或《長阿含經.長部》的結構特色：經文長度中等或甚長。
- 2.上述的「因緣」中包含毘奈耶的《別解脫戒經》，也包含早期本生中的《因緣譚》；「本事」中包含早期的《如是語》。
- 3.上述的「譬喻」、「本事」、「本生」中已有具體的釋尊的菩薩行。
- 4.上述的「記說」、「論議」中有些經典是弟子們所說。

(4) 結語

- 1.釋尊時期所開示的佛法經典，經由舍利弗等聲聞大弟子進行分類，陸續編集為九分教，便於僧眾誦持(特別是在雨安居時)，並經釋尊認可，故於《阿含經》或律上會出現「九分教」這一術語。釋尊晚期再細分而成十二分教，由阿難憶持，目的是使正法久住。
- 2.釋尊入滅前，舍利弗和目犍連二大弟子先行入滅，故佛滅後第一結集時，由大迦葉主持，先由阿難誦出經藏，而後優波離誦出律藏。
- 3.以上探討了佛教初期十二分教的內容。佛滅五百年後進入大乘時期，此時將大乘經典歸在十二分教的「方廣」中。

【參考資料】

(1) 北傳《大毘婆沙論》、《雜集論》、《顯揚聖教論》、
《瑜伽師地論》、南傳《因緣譚》、《如是語》。

(2) 〈釋尊時期的分教和阿含經的集成之研究〉，林崇安，
編入《佛教宗派源流與思想選集》，pp.1-42，圓光出版社，
2006。

吉祥圓滿

2.佛滅當年的原始經典如何結集和傳播？

答：

(1) 第一結集的因緣

1.釋尊傳法的晚期，佛法的內容分為十二分教，並由僧眾們憶持，《雜阿含 1138 經》提及二弟子為此起諍：

摩訶迦葉白佛言：「世尊！我見有兩比丘，一名槃稠，是阿難弟子；二名阿浮毘，是摩訶目犍連弟子。彼二人共諍多聞，各言：汝來！當共論議。誰所知多？誰所知勝？」……佛告二比丘：「汝等持我所說修多羅、祇夜、受記、伽陀、優陀那、尼陀那、阿波陀那、伊帝目多伽、闍多伽、毘富羅、阿浮多達摩、優波提舍等法，而共諍論，各言：汝來！試共論議，誰多、誰勝耶？」……「汝等不以我所說修多羅乃至優波提舍而自調伏、自止息、自求涅槃耶？」

此處阿難弟子和目犍連弟子各自持誦分教，但卻共諍多聞，偏離了目的，所以佛陀指正說，十二分教不是在於持誦多少，是要用於調伏自己，獲得涅槃。

2.釋尊入滅前，編集九分教的舍利弗和目犍連已先入滅。釋尊入滅不久，大迦葉為了使教法久住，便立刻於王舍城召集五百位阿羅漢，共同結集佛陀所說的經與律，建立起「權威」的版本。結集時，由憶持十二分教的阿難誦出經藏，優波離誦出律藏，歷時三個月完成結集。

這第一結集又稱五百結集、王舍城結集。以下說明結集的過程和內容。

(2) 《有部律·雜事》中第一結集的過程

1. 爾時尊者迦攝波(大迦葉)，以頌告阿難陀曰：

「具壽今當宣佛語，一切法中最为上；

凡是大師所說法，咸能利益於眾生。」

時阿難陀聞說大師名，心生戀慕，遂便迴首，望涅槃處，虔誠合掌，以普遍音，作如是語：「如是我聞，一時薄伽梵

在婆羅痾斯仙人墮處施鹿林中。爾時世尊告五苾芻曰：『此苦聖諦，於所聞法如理作意，能生眼智明覺。』此中廣說如上三轉法輪經。」...

2.爾時摩訶迦攝波作是念：「我已結集世尊最初所說經典，於同梵行處.無有違逆亦無訶厭，是故當知此經是佛真教。」

3.復告阿難陀：「世尊復於何處說第二經？」

時阿難陀以清徹音答言：「世尊亦於婆羅痾斯。」「為誰說耶？」「為五苾芻。」「所說云何？」答言：「作如是說：汝等苾芻當知有四聖諦。云何為四？所謂苦、集、滅、道聖諦。...」

4.「我已結集世尊第二所說經教，於同梵行處.無有違逆亦無訶厭，是故當知此經是佛真教。」

(3)《有部律·雜事》中第一結集的過程

1. 爾時尊者迦攝波(大迦葉)，以頌告阿難陀曰：

「具壽今當宣佛語，一切法中最为上；

凡是大師所說法，咸能利益於眾生。」

時阿難陀聞說大師名，心生戀慕，遂便迴首，望涅槃處，虔誠合掌，以普遍音，作如是語：「如是我聞，一時薄伽梵在婆羅痾斯仙人墮處施鹿林中。爾時世尊告五苾芻曰：『此苦聖諦，於所聞法如理作意，能生眼智明覺。』此中廣說如上三轉法輪經。」...

2.爾時摩訶迦攝波作是念：「我已結集世尊最初所說經典，於同梵行處.無有違逆亦無訶厭，是故當知此經是佛真教。」

3.復告阿難陀：「世尊復於何處說第二經？」

時阿難陀以清徹音答言：「世尊亦於婆羅痾斯。」「為誰說耶？」「為五苾芻。」「所說云何？」答言：「作如是說：汝等苾芻當知有四聖諦。云何為四？所謂苦、集、滅、道聖諦。...」

4.「我已結集世尊第二所說經教，於同梵行處.無有違逆亦

無訶厭，是故當知此經是佛真教。」

5.復告阿難陀：「世尊在何處說第三經？」

時阿難陀以清徹音答曰：「世尊亦於婆羅痾斯。」「為誰說耶？」「謂五苾芻。」「所說云何？」答言：「作如是說，如是我聞：一時佛在婆羅痾斯施鹿林中，告五苾芻曰：『汝等苾芻當知！色不是我。若是我者，色不應病及受苦惱。...』」

6.爾時諸阿羅漢咸作是念：「我已結集世尊所說第三蘇怛羅，於同梵行.無有違逆亦無訶厭，是故當知此蘇怛羅是佛真教。」

7.復作是言：自餘經法，世尊或於王宮.聚落.城邑處說，此阿難陀今皆演說，諸阿羅漢同為結集。

▲說明：以上先將釋尊一生所說的經典，順著時間誦出而無遺漏，接著依相應的主題，編集為七品如下。

1.但是五蘊相應者，即以蘊品而為建立。

2.若與六處十八界相應者，即以處界品而為建立。

3.若與緣起聖諦相應者，即名緣起[品]而為建立。

4.若聲聞所說者，於聲聞品處而為建立。

5.若是佛所說者，於佛品處而為建立。

6.若與念處.正勤.神足.根.力.覺.道分相應者，於聖道品處而為建立。

7.若經與伽他相應者，〔於伽他品而為建立〕。

此即名為《相應阿笈摩》。

▲說明：結集《雜阿含經》依次是蘊品.處界品.緣起品.聲聞品.佛品.聖道品.伽他品等七品。

8.若經長長說者，此即名為《長阿笈摩》。

9.若經中中說者，此即名為《中阿笈摩》。

10.若經說一句事二句事乃至十句事者，此即名為《增一阿

笈摩》。

11.爾時，大迦攝波告阿難陀曰：唯有爾許《阿笈摩經》，更無餘者，作是說已，便下高座。

▲說明：以上次第結集出《雜阿含經》、《長阿含經》、《中阿含經》、《增一阿含經》。《瑜伽師地論》卷 85 也有類似看法，但次第是雜、中、長、增一。總之，在第一結集時編成了《四阿含經》，並只有這四種。

12.爾時，具壽迦攝波告大眾曰：汝等應知！世尊所說蘇怛羅(經)，已共結集，其毘奈耶(律)次當結集。」

▲說明：以上依《有部律·雜事》卷三十九，完成結集經藏後，接著結集律藏，《有部律·雜事》卷四十說：

1.爾時迦攝波告鄔波離(優波離)曰：「世尊於何處制第一學處？」鄔波離以清徹音答曰：「世尊於波羅痾斯。」「此為誰說？」「即五苾芻。」「其事云何？」「謂齊整著裙不太高不太下，應當學。」說是語已，諸阿羅漢俱入邊際定，以願力故觀察世間還從定起。

爾時摩訶迦攝波作如是念：「我已結集世尊所說最初學處，於同梵行無有違逆亦無訶厭，是故當知此毘奈耶是佛所說。」

2.復告鄔波離：「世尊何處說第二學處？」時鄔波離以清徹音答曰：「於婆羅痾斯。」「此為誰說？」「即五苾芻。」

「其事云何？」「謂齊整披三衣，應當學。」說是語已，諸阿羅漢俱入邊際定，以願力故觀察世間還從定起。時迦攝波作如是念：「我已結集世尊第二學處。」廣如上說。...自餘學處，世尊或於王宮、聚落，為諸苾芻廣制學處，時鄔波離悉皆具說。

3.諸阿羅漢既結集已，此名波羅市迦法(驅擯)、此名僧伽伐尸沙法(僧殘)、此名二不定法、三十捨墮法、九十波逸底迦法(懺悔)、四波羅底提舍尼法(悔過)、眾多學法、七滅諍法，此是初制、此是隨制、此是定制、此是隨聽；如是出家、如是受近圓，如是單白、白二、白四羯磨，如是應度、如

是不應度、如是作褒灑陀、如是作安居、如是作隨意及以諸事乃至雜事、此是尼陀那(因緣)目得迦(廣解)等。既結集毘奈耶已，具壽鄔波離從高座下。

▲說明：以上結集律藏，過程同於經藏。

4.時迦攝波作如是念：「後世之人少智鈍根，依文而解不達深義。我今宜可自說摩室里迦(本母)，欲使經律義不失故。」作是念已，便作白二羯磨，白眾令知。眾既許已，即昇高座告諸苾芻曰：「摩室里迦我今自說，於所了義皆令明顯。所謂：四念處、四正勤、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菩提分、八聖道分；四無畏、四無礙解、四沙門果、四法句、無諍、願智及邊際定、空、無相、無願、雜修諸定、正入現觀及世俗智、苦摩他、毘鉢舍那、法集、法蘊。如是總名摩室里迦。」說是語已，諸阿羅漢俱入邊際定，次第觀已還從定起，如前廣說。

「是故當知！此是蘇怛羅(經)、此是毘奈耶(律)、此是阿毘達磨(本母)，是佛真教。」如是集已。

▲說明：大迦葉編出的摩室里迦(本母)，內容取聖道品為例，可屬阿毘達磨或論藏，如此有了經.律.論三藏。但第一結集以佛陀的經律為主，故大迦葉的本母算是附錄。

5.時地上藥叉咸發大聲作如是說：「仁等應知！聖者大迦攝波為上首，與五百阿羅漢，共集如來三藏聖教。由是因緣天眾增盛.阿蘇羅減少。」.....

時五百阿羅漢既結集已，此即名為五百結集。

▲說明：以上是《有部律.雜事》中，敘述首次結集四阿含經、律藏以及本母(摩室里迦)的過程。《摩訶僧祇律》卷32也是記載先結集經藏而後是律藏，過程可作參考。

(4) 第一結集後經律的傳播

1.第一結集所完成的四阿含經和律藏，可稱作原始經藏和原始律藏，其後由五百阿羅漢和各自的弟子們傳誦下去，經藏方面以阿難系弟子下傳的四阿含經為主流，律藏方面以優波離系弟子下傳的原始律藏為主流。這些原始經律，經

由不同部派的傳播和歷代弘法大師的努力，輾轉傳到漢地，保留在漢譯中文大藏經中。主要如下：

長阿含經 22 卷【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

中阿含經 60 卷【瞿曇僧伽提婆譯】

雜阿含經 50 卷【求那跋陀羅譯】

增壹阿含經 51 卷【瞿曇僧伽提婆譯//曇摩難提共竺佛念譯】

摩訶僧祇律 40 卷【佛陀跋陀羅共法顯譯】

另有許多零星譯本可比較或補充。

2.原始經律在長期的下傳過程中，難免會有一些字詞的訛誤、抄寫的錯誤以及文句的脫落或增益，但整體而言，《四阿含經》和《摩訶僧祇律》中仍保留有第一結集時的主要原始風貌。

3.大迦葉所編的本母(摩塞里迦)，目的是使經律義不失，其下傳情況，最可能是阿育王時的法藏部，後於犍陀羅地區大興後，《雜阿含經》以及其本母保存於此。再後這本母被無著菩薩編入《瑜伽師地論·攝事分》中。《攝事分》明顯有《雜阿含經》的蘊品.處品.緣起品.道品的本母以及律的本母。

4.佛滅不久，除了結集的五百阿羅漢外，眾多弟子分布在印度廣大的地區，各有其師承和所誦讀的經律，例如舍利弗和目犍連的弟子們仍依據師承傳誦著以九分教為主的佛法。佛滅百年在吠舍離城的經藏結集時，舍利弗系的弟子們起了主導的地位，結集出《五部》。

(5) 結語

- 1.釋尊入滅前，舍利弗和目犍連二大弟子先行入滅，故佛滅後第一結集時，由大迦葉主持，阿難先誦出經藏，優波離誦出律藏。最後大迦葉以經律的本母做完結。
- 2.此次經藏是在阿難所誦持的十二分教的基礎上重新編整。律藏是在僧眾半月布薩的戒經基礎上重新編整。故能在三個月內結集完成經藏和律藏。
- 3.原始四阿含經的傳承，主要由阿難的弟子系下傳。原始律(接近於摩訶僧祇律)的傳承，主要由優波離的弟子系下傳。
- 4.佛滅不久，舍利弗的弟子們仍依據師承傳誦著以九分教為主的佛法。

【參考資料】

- (1) 北傳《雜阿含 1138 經》.《有部律·雜事》.《瑜伽師地論》、南傳《五部》。
- (2) 〈印度部派佛教的分立與師資傳承的研究〉，林崇安，《中華佛學學報》No. 3,pp.25-44 (1990)。
- (3) 〈阿含經集成與大乘經典源流的研究〉，林崇安，《中華佛學學報》No. 4, pp.1-28 (1991)。

吉祥圓滿

3.佛滅百年時如何結集原始經典和傳播？

答：

(1) 毗舍離結集的因緣

1.佛滅百年時，毗舍離城的跋耆比丘與西方末突羅來的耶舍對戒律中的十事起諍。十事是[角鹽淨.二指淨.他聚落淨.住處淨.贊同淨.所習淨.不攢搖淨.飲椰汁淨.無緣座具淨.金銀淨]。耶舍邀請上座們來判定十事為非法，接著結集出新律藏(戒條次第有調整)和五部的經藏。結集後會內僧眾形成上座部。會外各地僧眾仍沿襲舊的經律。毗舍離結集，又稱七百結集、第二結集。

其後阿育王時期，在華氏城又有一次上座部的三藏結集，稱為第三結集。上座部中未參與第三結集的形成化地部，其律稱作化地律或五分律。參與第三結集後的上座部則成南傳上座部(有銅鑠律或巴利律) 和法藏部(有四分律)。

2.第二結集的過程，記載在上座系的《化地律》、《善見律毘婆沙》、《善見律註序》等資料中。《善見律毘婆沙》是巴利《善見律註序》的摘譯本。毗舍離第二結集的產生是因為戒律而起，所以結集時先結集律藏、後結集經藏。結果《化地律》將第一結集的過程也取代成先結集律藏、後結集經藏。這是一種將新資料取代舊資料的情形。第三結集的論述也出現這種取代的現象。

(2) 毗舍離的律藏結集

關於十事的判定，《善見律毘婆沙》跋闍子品說：

1.「長老耶斯那比丘發起此事。於跋闍子比丘眾中，長老離婆多問薩婆迦，薩婆迦比丘答.律藏中斷十非法及消滅諍法。」

此中指出，由離婆多問十事，薩婆迦依律藏回答，最後判定十事為非法。

2.「薩婆迦[眉]、蘇寐、離婆多、屈闍須毘多、耶須、婆那參復多，此是大德阿難弟子。修摩菟、婆娑伽眉，此二人

是阿菟留馱弟子，已曾見佛。」

此中指出，判定十事的比丘中，最資深的上座是阿難或阿那律的弟子。

3.「『大德！我等輩今應出法及毘尼。』擇取通三藏者，至三達智比丘，擇取已，於毘舍離婆利迦園中，眾已聚集，如迦葉初集法藏無異...此是大眾於八月日得集竟。」

此中指出，挑選能持三藏，通達無礙辯的七百比丘來結集。三達智指天眼.宿命.漏盡三明。由於毗舍離是舍利弗和羅睺羅弟子們教化的地區，所以許多舍利弗下傳的資深弟子也參加結集。優波離的再傳弟子蘇那拘也參加，共用八個月結集經律。但經或律何者先集？依據《善見律毘婆沙》序品：「大德迦葉語諸長老：為初說法藏、毘尼藏耶？諸比丘答曰：大德！毘尼藏者是佛法壽，毘尼藏住，佛法亦住，是故我等先出毘尼藏。」

故上述「如迦葉初集法藏無異」，指第二結集是先結集律藏。

4.結集律藏時，直接針對比丘律和比丘尼律的戒條一一檢定，並略調整戒條次第，如此形成較理想的新律。第二結集的一個結果是形成二種律系，一是未參與第二結集的遠地僧眾，奉行舊有的原始律，依不同地區和傳承稱作《僧祇律》、《犢子律》等，二是參加第二結集後的上座律系，依不同地區和傳承稱作《化地律》、《巴利律》、《法藏律》等。

5.依次將《僧祇律》、《化地律》、《巴利律》中比丘戒的戒條(例如墮法或波逸提.懺悔)進行比對，即可發現越後者的次第越為理想，這是結集的結果(見參考資料)。

(3) 毗舍離的經藏結集

《化地律》卷 30 說：「迦葉如是問一切修多羅已，僧中唱言：此是長經今集為一部，名《長阿含》，此是不長不短今集為一部，名為《中阿含》，此是雜說、為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天子.天女說，今集為一部名《雜阿含》，此是從一法增至十一法，今集為一部名《增一阿含》，自餘雜說今集為一部，名為《雜藏》，合名為《修多羅藏(經藏)》。」

▲說明：1.七百比丘結集經藏時，由擅長經義的舍利弗系的資深弟子們主導，次第結集出《長部》、《中部》、《相應部》、《增支部》，另外集出《小部》，共成五部的經藏。這次第和內容其實就是第二結集的實際情形。

2.「自餘雜說今集為一部，名為雜藏」，指將九分教的剩餘部分，如《法句》、《自說》、《如是語》、《長老偈》、《長老尼偈》、《本生》、《經集》、《天宮事》、《餓鬼事》，再加上《義釋》、《無礙解道》、《佛種性經》、《佛所行藏》等，編集為《雜藏》或《小部》。(參考《善見律註序》)

3.由於其中的《義釋》和《無礙解道》是舍利弗所作，不屬經藏，所以後來受到會外僧眾的批評，認為不應編入《小部》中。但這也顯示出，此次結集中有舍利弗系的資深弟子們主導著。

(4) 第二結集後經律的傳播

1.第二結集後，於印度形成二種經藏流傳著，第一種是第一結集的原始四阿含經。第二種是第二結集的上座五部。

2.第二結集後，於印度也形成二種律藏流傳著，第一種是第一結集的原始律。下傳至今，現存的《僧祇律》最接近原始律。《說有律》的傳承也是來自原始律而未經歷第二結集，但有經歷克什米爾的第四結集。第二種是第二結集所集成的律，形成了上座律系。下傳至今，現存的《化地律》、《巴利律》、《法藏律》都屬上座律。

3.從第二結集開始到阿育王時期的第三結集後，印度形成四大部派以及支派，各有其經藏和律藏，但都是傳承自上述第一或第二結集的結果。另外在這期間各部派各自建立其宗義而有各自的論藏。

4.阿育王時期的第三結集是承襲上座部的第二結集，另外編集七部論。

5.第二結集的經律下傳後，中間經過幾次結集，保留在今日的南傳大藏經中：經藏分為五部或五尼柯耶：《長部》、《中部》、《相應部》、《增支部》、《小部》。律藏為《巴利律》。

6.南傳前四部與四阿含經大都有對應的經，其餘的經仍保留在北傳或南傳中，例如保留在《增支部》的經：

[1]《增支部 5 法 73 經》說：

「比丘！這裡，比丘學得法：修多羅、祇夜、記說、伽陀、優陀那、如是語、本生、未曾有法、毘富羅，他不以法的誦學度過白天，也不疏忽獨坐，從事內心止。比丘！這樣，比丘是住於法者。」

▲說明：此經指出，釋尊要弟子們除了持誦九分教外，還要實修才是住於法者。

[2]《增支部 5 法 155 經》說：

「比丘們！有這五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哪五個？

1.比丘們不學得法：修多羅、祇夜、記說、伽陀、優陀那、如是語、本生、未曾有法、毘富羅，這是第一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2.比丘們不詳細地教導他人如聽聞的、如學得的法，這是第二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3.比丘們不詳細地使他人誦如聽聞的、如學得的法，這是第三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4.比丘們不詳細地背誦如聽聞的、如學得的法，這是第四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5.比丘們不以心隨尋思.隨伺察，隨觀察所聞、所遍學得的法，這是第五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

▲說明：此經指出，將來佛法混亂.消失的原因，來自不學習和教導九分教。

[3]《增支部 5 法 156 經》說：

「比丘們！有這五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哪五個？

1.比丘們以錯置的文句不善把握經典，錯置文句的義理難以理解，這是第一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2.比丘們難順從糾正、難作勸導法者、不耐者、不善於理解教誡者，這是第二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3.凡多聞者、通曉阿含者、持法者、持律者、持本母者的比丘，他們不恭敬地教導他人經典，他們死去後，斷根的經典是無所依，這是第三法.

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4.上座比丘們奢侈、散漫、在墮落上走在前面 ...他們的後輩跟隨所見...，這是第四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5. 在僧團分裂時，互相怒罵以及互相誹謗 ...使未信者不得淨信，淨信者有變異，這是第五法.轉起正法的混亂.消失。」

▲說明：此經指出，經典錯置以及僧眾起貪瞋而奢侈、誹謗等，將使正法混亂.消失。

(5) 結語

1. 釋尊時期，先有九分教的編集，到晚期編為十二分教。
2. 佛滅第一結集時，先結集經藏，後結集律藏。經藏是在阿難憶持的十二分教的基礎上編集出原始的四阿含經。
3. 第二結集時，七百比丘先結集律藏，後結集經藏。經藏是在舍利弗系弟子誦持的九分教的基礎上，參考四阿含經的結構後，編集出長部、中部、相應部、增支部，再另編集出小部，而有五部。
3. 原始四阿含經和上座五部的經文可互補，同樣古老和可信賴，都屬原始經典。原始律是舊律，上座律是新律，新律的戒條次第調整得較理想，而戒律內容實無差異。
4. 到第三結集時，佛教部派間的差異，是來自各有不同的宗義和論藏。

【參考資料】

(1)《化地律》、《善見律毘婆沙》、《善見律註序》、《增支部 5 法》。

(2)〈印度部派佛教的分立與師資傳承的研究〉，林崇安，
《中華佛學學報》No. 3,pp.25-44 (1990)。

(3)〈釋尊時期的分教和阿含經的集成之研究〉，林崇安，
編入《佛教宗派源流與思想選集》，pp.1-42，圓光出版社
(2006)。

(4)〈戒經中墮法條文的次第和部派的演變〉，林崇安，
《內觀雜誌》99 期，pp.17-47 (2013)。

吉祥圓滿

4.四阿含經和五部的結集內容有新有舊？

答：

(1) 結集者通利於九分教

【1】阿難通利於九分教，《增支部 6 法 51 經》說：

(1) 爾時，具壽阿難詣具壽舍利弗之處。至已，與具壽舍利弗相互交談慶慰、歡喜感銘之語已，坐於一面。

(2) 坐於一面之具壽阿難語具壽舍利弗曰：「賢者舍利弗！限何情況，比丘聞未聞之法，又不忘失於已聞之法，又現行於昔曾思惟之法，又了別未了別耶？」

(3) 「具壽阿難乃多聞，具壽阿難當善說。」

(4) 「然則，賢者舍利弗！諦聽，善思作意！我當說。」

(5) 「賢者！唯然。」具壽舍利弗回答阿難。

(6) 具壽阿難曰：「賢者舍利弗！世間 1.有比丘通利於契經.應頌.記說.諷頌.自說.如是語.本生.未曾有法.方廣。2.彼多聞、通利廣為他人說法；3.多聞、通利廣為他人讀誦；4.多聞、通利廣為諷誦；5.多聞、通利以心隨尋隨伺其法，以意而隨觀。6.於何處有多聞而傳阿含、持法、持律、持本母之長老比丘，彼於兩安居，於長老比丘住處，時時往詣請問：大德！云何而有如是耶？此義為何耶？長老比丘於彼具壽聞其不聞，顯其隱義，又於種種生疑之諸法除疑。

賢者舍利弗！限此情況，比丘聞未聞之法，又不忘失於已聞之法，又現行於昔曾思惟之法，又了別未了別。」

(7) 「賢者！希奇，賢者！未曾有。善哉！具壽阿難之所說！我等作思：阿難成就此等六法。1.具壽阿難通利於契經.應頌.記說.諷頌.自說.如是語.本生.未曾有法.方廣。

2.具壽阿難多聞、通利廣為他人說法。3.具壽阿難多聞、通利廣為他人讀誦法。4.具壽阿難多聞、通利廣為諷誦法。5.具壽阿難多聞、通利，以心隨尋隨伺其法，以心隨觀。6.具壽阿難於何處有多聞而傳阿含、持法、持律、持本母之長

老比丘，彼於兩安居，於長老比丘住處，時時往詣請問：大德！云何而有如是耶？此義為何耶？長老比丘於具壽阿難聞其不聞，顯其隱義，又於種種生疑之諸法除疑。」

▲說明：此經顯示多聞的阿難通利於九分教，而智慧第一的舍利弗以及其下傳的聰慧弟子們同理也通利於九分教。釋尊晚年經典再細分為十二分教由阿難誦持。第一結集時阿難依十二分教結集四阿含經。第二結集時舍利弗下傳的弟子們依所通利的九分教結集五部。

【2】佛在世時舍利弗已編集佛法，如《長阿含·眾集經》說：

(1)世尊於夜多說法已，告舍利弗言：「今者四方諸比丘集，皆共精勤，捐除睡眠。吾患背痛，欲暫止息，汝今可為諸比丘說法。...」

(2)舍利弗告諸比丘：「今此波婆城有尼乾子命終未久，其後弟子分為二部，常共諍訟，相求長短，迭相罵詈，各相是非：『我知此法，汝不知此；汝在邪見，我在正法。...』...諸比丘！我等今者，宜集法律，以防諍訟，使梵行久立，多所饒益，天人獲安。諸比丘！如來說一正法，一切眾生皆仰食存...(至如來說十正法)。」

(3)爾時，世尊印可舍利弗所說。

▲說明：此處舍利弗編集了從一法到十法的佛法術語，並為佛陀所印可。

(2) 四阿含經和五部的結集次第

【1】四阿含經的結集次第

1. 依據《有部律·雜事》，第一王舍城結集在大迦葉的主持下，由阿難結集經藏，依次是：雜阿含經、長阿含經、中阿含經、增一阿含經。其中，雜阿含經的編集次第是蘊品.處品.緣起品.聲聞(弟子)所說品.佛(如來)所說品.聖道品.伽他品(八眾品)等七品。釋尊後期以多聞第一的阿難為侍者，阿難的經典資料來自所憶持的十二分教，包含釋尊後期的契經。

2.現存《雜阿含經》有 1359 經，屬法藏部。

《長阿含經》有 30 經，屬法藏部。

《中阿含經》有 222 經，屬說有部。

《增壹阿含經》有 4712 經，屬大眾部。

不同部派的四阿含都是來自阿難系弟子的下傳。

【2】五部的結集次第

1. 依據《善見律毘婆沙》，第二毗舍離的結集者是「通三藏者至三達智比丘」，他們結集出經藏五部，依次是：長部、中部、相應部、增支部，最後小部有十四分：1 法句經、2 譬喻經、3 自說、4 如是語、5 經集、6 天宮事、7 餓鬼事、8 長老偈、9 長老尼偈、10 本生經、11 義釋、12 無礙解道、13 佛種性經、14 佛所行藏。

2. 此處「通三藏者至三達智比丘」主要為舍利弗系通利於九分教的下傳弟子，因為毗舍離就是舍利弗下傳弟子的教化地區。小部中的 11 義釋和 12 無礙解道是舍利弗所作。13 佛種性經是由舍利弗啟請，釋尊回答，都編入小部。顯示此次經藏結集是由舍利弗系通利於九分教的資深弟子們所主導。

3. 現存長部 34 經、中部 152 經、相應部 2875 經、增支部 2344 經。

4. 《善見律毘婆沙》是公元 489 年由僧伽跋陀羅與僧犍從巴利《善見律註序》譯成漢文。但現存《善見律註序》說：「由小誦經、法句經、自說、如是語、小經集、天宮事、餓鬼事、長老、長老尼偈、本生經、義釋、無礙解道、譬喻經、佛種性經、所行藏經之十五分為《小部》。」多出了小誦經，顯然是後期所增。今日斯里蘭卡及泰國的《小部》即此十五分。緬甸的《小部》由十八分組成，又增加了迦旃延的《導論》、《藏釋》，以及《彌蘭王問經》。

(3) 五部的編集過程

1. 先編集《長部》，因為經數少易於處理，編集時，參考長阿含約 30 經的經名，重新依性質分成三品，每品約十經

(今為戒蘊品 13 經.小品 10 經.波梨品 11 經)，採用九分教中的舊經文，甚易編出近於今日長部的 34 經。

2.接著編集《中部》，方式相同，參考中阿含約 222 經的經名，重新依性質分品，每品選十經，另選取增壹阿含經或雜阿含經中對應的中等長度的經文編入中部，編出近於今日中部的 152 經。

3.接著編集《相應部》，由於第一結集的雜阿含經的次第是蘊品.處品.緣品.弟子所說品.如來所說品.道品.八眾品等七品 52 相應並依短長調整經文次第，需費時甚長，故第二結集時只將舊九分教 56 類相應，順次分成五品：有偈品[對應八眾品].因緣品.蘊品.六處品.小品[對應道品]，不特別編出弟子所說品和如來所說品，也不調整諸經次第，保留了舊有的風貌，而將力氣用在接著的《增支部》和《小部》的編集。

4.接著編集《增支部》，參考第一結集增一阿含經的方式，將九分教中剩下而未編入的契經，從一法編到十一法，並依性質分品，以便憶持，編法簡單。

5.最後致力於編集《小部》，編入九分教中所有尚未編入的純偈頌以及相關的佛法經典，如此將法句經等十四分編為小部。

(4) 雜阿含經和相應部的結構比對

【1】《雜阿含經》七品 52 相應的結構內容

1. 蘊品有 1 相應：蘊相應。

2. 六處品有 1 相應：六處相應。

3. 緣品有 5 相應：緣起、食、諦、界、受相應。

4. 弟子所說品有 6 相應：舍利弗/閻浮車[含沙門出家]、目犍連[含勒叉那]、阿那律、大迦旃延、阿難、質多羅相應。

5. 如來所說品有 18 相應：羅陀、見、斷知、天、修證、入界陰/入、不壞淨/預流、大迦葉、聚落主、馬、摩訶男、無始、婆蹉出家[含無記說]、外道出家、雜、譬喻、病、業報

相應。

6.道品有 10 相應：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入出息念、諸學、證淨相應。

7.八眾品有 11 相應：比丘、魔、帝釋、剎利/拘薩羅、婆羅門、梵天、比丘尼、婆耆舍、諸天、夜叉、林相應。

【2】《相應部》五品 56 相應的結構內容

1.有偈品(1-11 相應)：諸天、天子、拘薩羅、魔、比丘尼、梵天、婆羅門、婆耆舍長老、森林、夜叉、帝釋相應。

2.因緣品(12-21 相應)：因緣、現觀、界、無始、迦葉、利得、羅睺羅、勒叉那、譬喻、比丘。

3.蘊品(22-34 相應)：蘊、羅陀、見、入(預)、生、煩惱、舍利弗、金翅鳥、乾闥婆、雲(天)、婆蹉種、靜慮相應。

4.六處品(35-44 相應)：六處、受、女人、閻浮車、沙門出家、目犍連、質多、聚落主、無為、無記說相應。

5.大品(45-56 相應)：道.覺支.念處.根.正勤.力.神足、阿那律、靜慮、入出息、預流、諦相應。

▲比對：

1.南傳每品的成分較雜，例如聲聞弟子相應的經文散於各品，尚未編整出弟子所說品，也未編出如來所說品，大品三十七菩提分法的次第也未整理。

故可看出舊有的 56 相應大都處於未仔細整理的狀態，但這恰巧保留了佛陀時期契經的原貌。

2.也可看出原始經典的共同主題是蘊、處、緣起、道品。說者有如來和弟子們。聽者有八眾：剎帝利、婆羅門、長者、沙門、四大天王、三十三天、焰摩天、梵天，包含不同根性的聲聞、獨覺、菩薩行者。

(5) 四阿含經和五部中的菩薩行

【1】在阿含經中，有許多釋尊過去生的菩薩行實例：

- 1.中阿含 8 經/七日經(善眼大師)～增壹阿含 40 品 1 經～南傳增支部 7 法 66 經。
- 2.中阿含 60 經/四洲經(頂生王)～增壹阿含 17 品 7 經～南傳無。
- 3 中阿含 61 經/牛糞喻經(剎利頂生王)～增壹阿含 24 品 4 經～雜阿含 264 經～南傳相應部蘊相應 96 經/牛糞團經。
- 4.中阿含 63 經/鞞婆陵耆經(童子優多羅)～南傳中部 81 經。
- 5.中阿含 67 經/大天棕林經～增壹阿含 50 品 4 經～南傳中部 83 經。
- 6.中阿含 68 經/大善見王經～長阿含 2 經～南傳長部 17 經。
- 7.中阿含 70 經/轉輪王經～長阿含 6 經/轉輪聖王修行經～南傳長部 26 經。
- 8.中阿含 155 經/須達哆經(梵志隨藍)～增壹阿含 27 品 3 經～南傳增支部 9 法 20 經。
- 9.中阿含 160 經/阿蘭那經～南傳增支部 7 法 74 經。
- 10.長阿含 3 經/典尊經～南傳長部 19 經。

以上附帶看出中阿含與長的增壹經在編集時可以移動。

【2】小部中的本生經、譬喻經、佛種姓經、所行藏經，敘述釋尊過去生中的菩薩行，教導菩薩要圓滿十波羅蜜：佈施.持戒.出離.忍辱.真實.決意.慈.捨.精進.智慧。

【3】這些經典特別是對菩薩根性的聽眾的教導。

故原始經典不是只談聲聞道，已包含菩薩道的教導。

(6) 結語

1.原始經典來源：四阿含經來自十二分教，由阿難系弟子下傳。五部來自九分教，由舍利弗系弟子下傳。

四阿含和前四部的經文次第雖有不同，而內容實無新舊之分。

2.經典的說者：大都是佛陀所說，有些是弟子間的問答，小部中的長老偈、長老尼偈是諸長老、長老尼所說；義釋和無礙解道是舍利弗所說。故佛經不限於佛陀親口所說。

3.經典的聽者：剎帝利、婆羅門、長者、沙門等八眾，包含聲聞、獨覺、菩薩根性的行者。

4. 經典的內容：共通的蘊、處、緣起和道品。

於中、長的阿含經以及小部的本生經、譬喻經、佛種姓經、所行藏經中，也教導累積十波羅蜜的菩薩行。

【參考資料】

(1) 北傳《四阿含經》、南傳《五部》。

(2) 〈釋尊時期的分教和阿含經的集成之研究〉，林崇安，編入《佛教宗派源流與思想選集》，pp.1-42，圓光出版社(2006)。

(3) 〈原始佛典中的菩薩道〉，林崇安，內觀教育基金會，2004 初版，2021 第二版。

吉祥圓滿

5.阿育王時期如何結集三藏和傳播？

答：

(1) 華氏城結集前的法諍

1.佛滅 137 年至 200 年間，印度不同地區、不同傳承的僧眾，先因五事而起法諍，進而有宗義之辯。五事指「餘所誘.無知，猶豫.他令入，道因聲故起，是名真佛教。」

參與法諍者，有大迦葉及阿難系弟子、舍利弗及羅睺羅系弟子、優波離系弟子、迦旃延系弟子等等，如是經六十三年法諍，最後形成四聖部：1 聖大眾部、2 聖說有部、3 聖犢子部、4 聖上座部，各有宗義：

(1)優波離系樹提陀娑下傳弟子以及迦旃延系弟子，形成大眾部，主張一說、無「中有」、贊成五事等。

(2)西方未參與毗舍離結集的阿難系弟子，形成說有部，主張三世實有、有「中有」、諸外道能得五通、四諦漸現觀等。

(3)東方舍利弗、羅睺羅系的犢子比丘眾形成犢子部，主張有「不可說我」、外道能得五通等。

(4)毗舍離會內結集的系統形成上座部，主張分別說、定無「中有」、無外道能得五通、四諦頓現觀等。

2. 佛滅 200 年，羅睺羅系的犢子上座集出《舍利弗阿毗曇》，以鞏固犢子部思想，此結集或稱大結集。其後各部也編自部的論藏。

3.佛滅 218 年阿育王統攝印度，各部精英薈集華氏城。

佛滅 223 年阿育王寺落成，王子摩哂陀出家，以目犍連子帝須為和尚，大天為阿闍梨授十戒，大德末闍提為阿闍梨授具足戒。目犍連子帝須是上座部；大天是大眾部，末闍提是說有部。佛滅 230 年頃，由於宗義不同而起法諍，特別是年長的末闍提與年輕的大天，贊成前者的僧眾少，贊成後者的僧眾多，導致後期誤認前者是上座部。

4.佛滅 232 年，阿育王接受目犍連子帝須的建議，將不同部派的高僧，各往邊地弘法。

5.佛滅 235 年，目犍連子帝須於華氏城舉行上座部的第三結集，而後也分批遣往邊地弘法。

(2) 華氏城的三藏結集

佛滅 235 年，目犍連子帝須於華氏城集合一千比丘，包含優波離系、舍利弗系、阿難系、迦旃延系下傳的弟子們，舉行上座部第三結集，依次結集律藏、經藏及論藏。

1.律藏是上承第二結集，略做戒條次第的調整。

2.經藏的結集依次是「長部、中部、相應部、增支部、小部」五部，並將小部的內容充實，例如本生經的故事。

此時期的小部有十四分：法句經、譬喻經、自說、如是語、經集、天宮事、餓鬼事、長老偈、長老尼偈、本生經、義釋、無礙解道、佛種性經、佛所行藏。

3.論藏結集出七論，即舍利弗系弟子下傳法集論、分別論、界論、人施設論、雙論、發趣論等六論，以及目犍連子帝須批判其他部派見解的論事。佛滅 236 年，摩哂陀等人將結集的三藏傳往斯里蘭卡等地。今日南傳的禪修主要依據舍利弗下傳的無礙解道和六論。

(3) 阿育王時期佛法的傳播

【1】佛滅 230 年左右，各部高僧往邊地弘法：

1.《善見律毘婆沙》說：「即遣大德末闍提，汝至罽賓、犍陀羅國中」(罽賓約喀什米爾地區)形成根本說有部。

2.「摩訶提婆(大天)至摩醯婆末陀羅國」(今南印的邁索爾地區)形成制多山部，屬聖大眾部。

3.「勒棄多，至婆那婆私國」(今南印的錫爾錫達魯克地區)形成正量部，屬聖犢子部。

4.「摩訶勒棄多，至與那世界國」(大夏地區)形成化地部，屬聖上座部。其律稱作化地律或五分律。

【2】佛滅 236 年，第三結集後的邊地弘法：

1. 「曇無德[希臘人]至阿波蘭多迦國」(今阿富汗地區)形成法藏部。法藏部的經藏傳承來自阿難系的四阿含，律藏則以目犍連子帝須為師。
2. 「摩訶曇無德至摩訶勒吒國」(今南印孟買)。摩訶曇無德是希臘人，他是阿育王弟帝須的和尚，屬上座部。
3. 「末示摩至雪山邊國」(今尼泊爾)形成雪山部，屬聖上座部，為阿難系弟子。
4. 「須那迦、鬱多羅，至金地國」(今緬甸等地區)形成南傳緬甸上座部等。此傳承中又有來自迦旃延的釋經，稱作《藏釋》，又有相關的《導論》。
5. 「摩晒陀、鬱帝夜(一地叟.鬱帝叟)、參婆樓、拔陀至師子國」(今斯里蘭卡)形成南傳銅鑠部，屬聖上座部，為優波離系傳承。

【3】阿育王的邊地弘法形成的七部如下：

聖說有部——根本說有部

聖大眾部——制多山部

聖犢子部——正量部

聖上座部——化地部、法藏部、雪山部、銅鑠部。

(4) 第三結集後南傳上座部的下傳

1. 西元前 29 年，在錫蘭舉行南傳第四次結集，由錫蘭大寺派的五百位比丘重誦經典，並將其書寫為貝葉經。

錫蘭摩訶男王時代(403-431)，佛音論師到錫蘭大寺，以巴利文對三藏作注，並造《清淨道論》。從五世紀到十二世紀間，陸續出現新論，例如：佛授的《入阿毗達摩論》、阿耨樓陀的《攝阿毗達摩義論》。

2. 南傳第五結集於 1871 舉行，地點在緬甸瓦城。第六結集始於 1954 年，地點在緬甸仰光。由緬甸、泰國等的 2500 位長老結集三藏，此次緬甸版的《小部》編有 18 經，前有

小誦經，後加導論、藏釋、彌難陀經等三經。導論和藏釋為迦旃延所作。此外還有藏外佛典，主要是注釋、歷史、概要、詩歌等著作。其中包括島史、大史、小史、清淨道論、入阿毗達摩論等。

(5) 第三結集後北傳部派的下傳

1.阿育王時期末闍提至罽賓(喀什米爾)後，廣弘說有部的教法。其後有提婆設摩著作《識身足論》來駁斥《論事》。佛滅 435 年頃，迦旃延尼子著作《發智論》，確立了說有部的思想。如此說有部也有七論： 1 集異門足論，舍利弗造。 2 法蘊足論，目犍連造。 3 施設足論，迦旃延造。 4 識身足論，提婆設摩造。 5 《品類足論》，世友造。 6 界身足論，世友造。 7 發智論，迦多衍尼子造。

2.佛滅 600 年迦膩色迦王時期(公元 127-151 年在位)，說有部舉行北傳第四迦濕彌羅結集。經藏上承第一結集的四阿含。律藏上承第一結集的原始律，略改戒條次第。並由五百學者編出《大毗婆沙論》，評論各派宗義。

3.說有部的傳承直接來自第一結集，未參與第二上座部的結集，但佛滅 550 年頃世友的《異部宗輪論》認為說有部來自上座部，結果造成部派分類的混亂。

4.阿育王時期，[希臘人]曇無德至阿波蘭多迦國(今阿富汗)傳法，形成法藏部。公元 50 年頃，法藏部於犍陀羅大為弘揚。後期法藏部的雜阿含經、長阿含經和四分律傳至漢地，保留至今。

5.佛滅 227-255 年間(259-231BC)阿育王的法勅，保留在摩崖、石柱、石窟上，現存迦如迦達婆羅多法勅說：

「諸大德！今朕思惟：如此正法得久住而得指示：諸大德！此等之法門：1 於毘奈耶最勝[經]、2 聖居[經]、3 當來怖畏[經]、4 牟尼偈、5 寂默行經、6 優婆帝沙問[經]及 7 關於妄語而薄伽梵佛陀所說羅睺羅[經]即是也。」

由於阿育王重視生活中的戒律，此處的七法門：1 指律藏的《別解脫戒經》，2 和 3 出自《增支部》，4、5 和 6 出自

《小部·經集》，7 指《中部·教誡羅睺羅經》。所有法勅都未提及大乘經。

6.佛滅 331 年(155BC)頃，大夏彌蘭陀王與那先比丘的《彌蘭陀王所問經》也未有關大乘經的問答。

7.故在佛滅五百年內(約 486BC-15AD)，佛教四聖部在印度與邊地諸國傳播開來，奉行著原始經典和各部的律與論。

(6) 結語

1. 第一二結集，確立了原始佛法的經藏和律藏。經藏有阿難系的四阿含經以及舍利弗系的上座五部。律藏也有二系：第一結集所形成的原始律系，現存的《僧祇律》最接近原始律。《說有律》也是來自原始律。還有第二結集所形成的上座律系，現存的《化地律》、《巴利律》、《法藏律》都屬上座律系。

2.第三結集，確立了上座部的論藏。四聖部各有論藏，建立各自宗義來闡釋佛經以及修行證果。

3. 阿育王時期的石刻法勅和《彌蘭陀王所問經》都沒有大乘經的線索。佛滅 500 年起大乘經典在印度大量出現並流傳，這是下一個大哉問。

【參考資料】

(1) 《善見律毘婆沙》、《異部解說》[藏]、《宗義差別排列輪論》[藏]、《阿育王刻文》。

(2) 〈印度部派佛教的分立與師資傳承的研究〉，林崇安，
《中華佛學學報》No. 3,pp.25-44 (1990)。

(3) 〈佛教論藏的結集略探〉，林崇安，法光雜誌，262 期，
p.4 (2011)。

(4) 〈部派佛教分立譜表〉，林崇安，內觀雜誌，102 期，
pp.8-15 (2014)。

(5) 〈四聖部的宗義〉，林崇安編，內觀雜誌，102 期，
pp.16-21 (2014)。

吉祥圓滿

6.佛滅 450 年後大乘經典如何出現和傳播？

答：

(1) 大乘經典的出現

【1】依據大乘經自述

1.《佛說文殊師利般涅槃經》說：

「佛涅槃後四百五十歲[文殊師利]當至雪山，為五百仙人，宣暢敷演十二部經，教化成熟五百仙人，令得不退轉。」

▲佛滅 450 年，約為西元前 36 年。此中的雪山五百仙人，指修行菩薩道的行者，教導者是文殊菩薩。

2.《集一切福德三昧經》說：

「諸有菩薩敬法.欲法，若有諸天曾見佛者，來至其所，從於佛所得聞諸法，具為演說。」

▲故敬法.欲法的菩薩行者能感應到曾見佛的天人對他說法。這種天人可稱天菩薩。

3.《大寶積經•富樓那會》的菩薩轉世傳法例子：

[1]過去久遠無量劫時，彌樓提馱佛入滅百年後，有陀摩尸利王子出家後，一心欲求深法。釋提桓因知陀摩尸利比丘深心愛法，從忉利天上來下至其所，為說八百千門經等。陀摩尸利比丘聞已誦持，於諸法中得智慧明，還至本國說諸深妙經，有八萬四千人隨逐國王及王夫人一起出家，出家後稱作『陀摩尸利諸比丘眾』。陀摩尸利比丘令佛法續復熾盛，是其宿命大悲心願。

[2]陀摩尸利臨終發願再來，於彌樓提馱佛滅後第三百年生在王家，名為得念，於法出家，以本願宿命智故，諸門句、陀羅尼句自然還得，以得陀羅尼力故，先未聞經能為眾生敷演廣說。

[3]得念比丘臨終發願再來，生為大長者子耶舍，於佛滅後第四百歲，出家為道，得諸陀羅尼，說所未聞經。

▲此處指出陀摩尸利，由釋提桓因聞彌樓撻馱佛的深法。得念和耶舍，以本願宿命智和陀羅尼力能說所未聞經。

4. 《道行般若經》說：

「如是舍利弗！怛薩阿竭（如來）去後，是般若波羅蜜當在南天竺；其有學已，從南天竺當轉至西天竺；其有學已，當從西天竺轉至到北天竺，其有學者當學之。」

▲以上依據大乘經指出，菩薩行者可經由天人以及宿命智和總持力獲得諸深妙經。般若經典便是如來入滅後，在南印出現而後依次傳到西印和北印。

▲諸天如何學得佛法？由於佛陀是天人師，所教導的有剎利眾、婆羅門眾、居士眾、沙門眾、四天王眾、忉利天眾、魔眾、梵天眾等八眾。其中有許多證得初果者，另外於人間聽法的菩薩行者或證得初果者，死後多有往生欲界天者，這些天人都會護持佛法。

【2】依據達喇那他《印度佛教史》的記載：

「在迦濕彌羅結集不久，有五百名阿闍黎出世，如大德阿毘達盧伽、羅怛羅蜜多羅、大優婆塞僧伽多羅等傳大乘法。西方的相馬王迎請他們傳法並大量抄寫大乘經典。」

此處指出，出家與在家菩薩的出世使大乘佛法興起。

【3】小結

1.綜合以上資料，可知佛滅 450 年（約 36BC）起，諸大菩薩本著願力於印度應運出世，或由諸天的教導，或由宿命智和總持力而傳出大乘佛法，這是大乘經典出現的主因。此時許多大乘經典的大量出現，與相馬王的護持有關。這些大乘經典不是由傳統部派內的僧人逐漸編寫出來的。

2.如何憶持所學？例如，獨覺生於無佛之處，由於過去累積的波羅蜜成熟，能自然體悟佛法。修得獨覺要累積二阿僧祇劫與十萬大劫的波羅蜜。類推可知，修習波羅蜜超過二阿僧祇劫與十萬大劫的菩薩，也可以由本願宿命智憶持所學的大乘佛法。

3.佛滅 600 年(115AD)後，在相馬王的支持下，大量抄寫大乘經典，更促成初期大乘佛法的興起。這些大乘經典經過數十年的北傳，最後傳到了漢地，一位代表人物是翻譯《道行般若經》的支婁迦讖。

(2) 早期出現的大乘經典

【1】西元 180 年頃，後漢靈帝年間，大月氏支婁迦讖至洛陽譯出大乘經：1.道行般若經、2.般舟三昧經、3.兜沙經、4.阿閼佛國經及 5.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此中，兜沙經為華嚴經的最早節譯本，相當於華嚴經的如來名號品與光明覺品部份。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即大阿彌陀經，舊誤為支謙譯，比對譯語風格可知是支婁迦讖譯。以上這些不同類別的大乘經典，幾乎是同時出現於印度。

【2】依龍樹菩薩(150-250AD) 的《大智度論》：方廣經有 1.般若波羅蜜經 2.不可思議解脫經 3.諸佛本起[因緣]經 4.雲經 5.大雲經 6.法華經 7.華手經 8.大悲經 9.方便經 10.龍王問經 11.阿修羅王問經 12.法雲經 13.六波羅蜜經等。可看出此時大乘經典的數量比支婁迦讖時期更多。

【3】從支婁迦讖所譯的大乘經，可看出大乘經的特色：

- 1.讚嘆菩薩行和發心成佛。
- 2.宣揚六波羅蜜，並特別重視般若波羅蜜和大悲心。
- 3.介紹他方諸佛和眾多菩薩的名號。
- 4.般若、東方淨土、西方淨土等大乘法門，是同時出現。

以上這些佛菩薩利益眾生的特色，與原始佛典的菩薩道（累積波羅蜜）並不相違，因而很容易為菩薩根性的人所認可，有緣的國王也樂於護持，一般受苦的芸芸眾生更是希望能被救助。所以佛滅 450 年(約西元前 36 年)起出現的大乘經典，會被許多印度大眾接受。注：耶穌也在這一時期降生西方，世間處在一種度化的氛圍中。

(3) 四聖部對大乘經典的抉擇

【1】四大教法

釋尊在入滅前，對阿難交代要以「四大教法」來抉擇經律，舉第一大教法為例：

「諸比丘！若有比丘作如是說：『此是法．此是律、此是導師之教義，我親從世尊面前聽受。』諸比丘！對此比丘之所說，不應讚歎、不應排拒而善理解其辭句，相比較、相對照經律。

a.若此等相比較、相對照而不合經律時，則其結論應為：『此確實非世尊之教言，而是此比丘之誤解。』如是，諸比丘！汝等應拒絕之。

b.若與經律相比較、相對照，而彼與經律相符合一致者，則其結論應為：『此確實如來之教言，此比丘是善理解。』諸比丘！應受持此為第一大教法。」

▲由上可知，若有自稱從釋尊或長老面前聽受而來的經律，都要比較、對照舊有的經律，而後決定接受或不接受。所以佛滅 450 年起出現的眾多大乘經典，也要一一比較、對照舊有的經律，而後決定接受或不接受。

【2】佛經是否限於佛陀親口所說？

《摩訶僧祇律》卷十三說：

「法者，佛所說、佛印可。佛所說者，佛口自說。佛印可者，佛弟子餘人所說，佛所印可。」

說一切有部的《十誦律》卷九說：

「法或是佛說，或是弟子說，或是諸天說，或是諸仙說，或是化人說。」

《難提蜜多羅所說法住記》說：

「於如是等正法藏中，或是佛說，或菩薩說，或聲聞說，或諸仙說，或諸天說，或智者說。」

▲從四阿含經和五部可以看出，許多經典是佛陀親口所說，但是仍有許多是弟子間的問答，以及諸天所說，也包含長

老的偈頌等等。

【3】抉擇的結果

檢驗佛法的標準，顯然要符合四大法印、緣起無我、中道、四聖諦等佛法要義。但各部派的宗義有所差異，所以，檢驗大乘經典後，有的接受，有的排斥。一些分析：

- 1 若認為四阿含或五部中已有菩薩道的教導，不一定要接受大乘經典。這種看法是可以的。
- 2 若認為四阿含或五部只有聲聞道的教導，必須接受大乘經。這種看法是有過失的。
- 3 認為四阿含或五部中已有菩薩道的教導，若進而接受大乘經典有助於圓滿十波羅蜜以成佛。這種看法是可以的。

換言之，好好奉行原始經典的教導，終可證得聲聞阿羅漢或佛果。至於大乘經典，一方面以菩薩作主角，經無數劫累積波羅蜜，以成佛為究竟目標；一方面使芸芸眾生，於佛生信，進而布施、持戒、禪修，以往生善地為基礎目標。故這種大乘經典可以利益一切眾生(偽經除外)。

(4) 菩薩根性者出家後的弘揚大乘

佛弟子的出家必從原始律系或上座律系的僧團中受戒，菩薩根性者也如此，其比丘戒必來自部派之一，出家後學習阿含經論等，若接觸到大乘經典也樂於接受，以下舉例說明。

【1】龍樹(約 150-250)和提婆(約 170-270)

佛滅六三五年頃，龍樹出生於南印度，為婆羅門種姓，少年時學習吠陀經典，精通各種學問及法術。龍樹與好友三人習得隱身術，進入王宮調戲宮女。國王命武士在空中揮刀，三人被殺，龍樹緊臨國王身側而逃過一劫，領悟「欲為苦本」，於是在說有部出家為僧，後在北方雪山佛塔讀一大乘經典，誦受愛樂，更至各地尋經，大龍菩薩接至龍宮讀大乘經典，深入實相。其後大弘佛法，造《中論》等。龍樹菩薩成為大乘中觀宗的開轍師。

提婆(聖天) 出生於南印度的婆羅門家庭，從龍樹學習大乘般若，他是雄辯大師，傳說由於激烈地批判婆羅門而被謀殺。提婆的名著是《四百論》或《廣百論本》。

【2】無著(約 310-390)和世親(約 320-400)

無著和世親二兄弟，於佛滅八百年頃，出生在健馱邏國，從小受完整的婆羅門教育。無著接觸到佛法後，於法藏部(舊傳化地部或說有部)出家為僧，修行空觀，意猶未安，於是在阿踰闍城入定，上兜率天詢問彌勒，得其教導，悟入大乘，後時傳出《瑜伽師地論》(論中的制戒十利同於法藏律)。無著菩薩成為大乘唯識宗的開轍師。

世親於說有部出家，至阿踰闍城學習《大毘婆沙論》，後作《俱舍論》，思想轉向經量部義。再後聽無著講說大乘經，轉而弘揚大乘唯識宗義，造百部論典。

【3】以上四個例子，顯示出於有佛法的時期，菩薩根性者雖生於外道，但為了追求真理，自然轉從佛教部派出家受戒，學習經論，修習止觀；為了利益眾生，發心學習大乘經論，實踐六度四攝。

由此可知，菩薩行者的學習，只有不斷增多而不減少。大乘顯密都是如此。換言之，菩薩行者於部派出家後，持守解脫戒和學習原始經論外，接著在戒律方面，增守菩薩戒。在經論方面，要學習大乘經論。在實修方面，要增修五通及十波羅蜜。這樣不斷累積福慧資糧，才是真實菩薩。這種菩薩的言行，促成了大乘佛法於印度的宏揚。

【4】在《佛種姓經》中的例子：釋尊前世，若於佛前出家，則以比丘的身份精進用功，凡佛所宣示的九分教，一切修習，以光輝佛教。如此不斷地自利利他。

(5) 佛法三藏的南傳與大乘上座部

【1】佛滅二三六年(250BC) 上座部律和五部傳入錫蘭。隔年(249BC)，天愛帝須王建立大寺而有上座住部。

西元前一世紀，婆伽摩尼王建無畏山寺而有無畏山住部，也奉行上座律和五部。

【2】於三世紀，大乘佛典傳入錫蘭，無畏山住部接受大乘佛法。

【3】法顯於義熙六年(410AD)到達師子國[錫蘭]住在無畏山寺，此時無畏山寺有五千僧人，而大寺有三千僧人。依《高僧法顯傳》：師子國當時最重要的佛齒慶祝活動，前後共九十日，以無畏山寺為中心。法顯停留兩年，得到彌沙塞律[屬上座律]、長阿含經[指長部]、雜阿含經[指相應部]及雜藏經[指小部]。

法顯攜回的彌沙塞律，又稱化地律、五分律，後由罽賓律師佛陀什與沙門智嚴漢譯。

【4】玄奘於《大唐西域記》中，五次提到大乘上座部：

- 1.僧伽羅國[錫蘭]：伽藍數百所，僧徒二萬餘人，遵行大乘上座部法。
- 2.摩揭陀國：[摩訶菩提僧伽藍]其先僧伽羅國王之所建也.....僧徒減千人，習學大乘上座部法。
- 3.羯陵伽國：伽藍十餘所，僧徒五百餘人，習學大乘上座部法。
- 4.跋祿羯咤婆國：伽藍十餘所，僧徒三百餘人，習學大乘上座部法。
- 5.蘇刺陀國：伽藍五十餘所，僧徒三千餘人，多學大乘上座部法。

▲無畏山住部奉行上座律和五部，接受大乘經典後，被稱大乘上座部，並往印度本土四國建寺與住眾。

【5】玄奘在印度時（640 頃），聽到在錫蘭[僧伽羅國]有精通上座部與《瑜伽師地論》的大師。

【6】唐玄宗時，密宗大師不空三藏（705-774）曾於錫蘭學習胎藏界與金剛界兩部密法。

▲以上顯示無畏山住部接受大乘顯密佛法，曾盛極一時。

其後因政治因素無畏山住部開始衰弱，1165 年國王波洛羅

摩婆訶一世統一僧團，無畏山寺部遂滅。

另一方面，大寺住部的情況：

【1】錫蘭的大寺住部一直維持上座部舊有的傳承，不接受大乘經典。於摩訶男王時代(403-431)，佛音論師住在錫蘭大寺，將僧伽羅語的佛經、論疏譯成巴利文，並造《清淨道論》。

【2】今日南傳國家，僧眾接受上座律和五部七論，是傳統的上座部。

聲聞行者出家受巴利律成比丘，研習五部七論，並修止觀，體證道果成阿羅漢。菩薩行者則修至行捨智，受記後圓滿十波羅蜜而成佛。

(6) 佛法三藏的北傳

【1】傳往漢地

1.西元前 50 年起，印度雪山、東部、南部、西方等地區都有大乘經典的出現，並往北流通。

東漢桓帝建和二年（ 148 ）安息人安世高到洛陽譯經，譯出《安般守意經》、《阿毘曇五法經》等，是第一位翻譯阿含經論者。

180 年頃，後漢靈帝年間，支婁迦讖至洛陽，譯出多種大乘經，是第一位翻譯大乘經者。

其後，各種經論以及法藏律、說有律、大眾律、化地律等陸續傳入漢地。

2.在漢地，依據法藏律出家，僧眾接受四阿含經和大乘經典，故可說是大乘法藏部。菩薩行者又受菩薩戒，研習各種經論，並實踐六度四攝，以成佛為目標。

【2】傳往藏地

1.藏王赤松德贊時期（ 約 730-788 ）進行大規模的譯經，包含大乘顯密經論、零星的阿含經和聲聞論典以及說有部律。

2.在藏地，依據有部律出家，僧眾接受阿含經和大乘顯密經典，故可說是大乘說有部。藏地以奉行菩薩道為主，菩薩行者須守解脫戒、菩薩戒，密宗行者還要守密宗戒，研習各種經論，並實踐六度四攝，以成佛為目標。

(7) 結語

1.釋尊成佛後教導九分教或十二分教，佛滅後結集出四阿含或五部的原始經典以及律藏。原始佛教時期約 450 年，僧眾分四聖部，各部有其律藏和完整的經論供僧眾學習和實修，其中聲聞根性者奉行後證得聖果者甚多，少數菩薩根性者也奉持戒律和學習經論，走向菩薩道。

2.佛滅 450 年起大乘經典於印度不斷出現，菩薩根性者樂於接受，聲聞行者有的反對，有的接受。大乘經典在國王的支持下，加上精通阿含和菩薩道的龍樹.提婆.無著.世親等大師的造論宏揚，導致大乘佛法的長期興盛，並傳往漢地和藏地等地區。

3.對聲聞和菩薩行者而言，「今是學時，非為證時」，當下不斷累積波羅蜜，如此而已。

【參考資料】

(1) 《佛說文殊師利般涅槃經》.《集一切福德三昧經》.《大寶積經•富樓那會》.《道行般若經》.《大智度論》.《摩訶僧祇律》.《十誦律》.《難提蜜多羅所說法住記》.《高僧法顯傳》.《大唐西域記》。

(2) 達喇那他《印度佛教史》。

(3) 《佛種姓經》的要義，林崇安，法光雜誌，292 期，p2，2014。

(4) 《佛教史總綱十一講》，林崇安編著，內觀教育禪林，2019。

佛法教材系列 Y

書名：《佛法大哉問六講》——關於原始經典與大乘經典

編著：林崇安教授

出版：桃園市內觀教育基金會

網址：<https://www.insights.org.tw>

倡印：內觀教育禪林

通訊：桃園市大溪區頭寮路 355 之 5(內觀教育禪林)

出版日期：2024 年 07 月

歡迎倡印，免費結緣

「佛法大哉問六講」播放清單的連結為：

<https://bit.ly/佛法大哉問六講>

